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RAINBOW BROTHERS HOLDINGS LIMITED

十友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33)

盈利警告

本公佈乃由本公司根據上市規則第 13.09(1)條作出。

董事會謹此通知本公司各股東及潛在投資者，基於目前可掌握的資料，本集團於截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虧損相比於二零一零年同期預期將會出現重大上升。

本公司股東及潛在投資者於買賣本公司股份時務請審慎行事。

本公佈乃由十友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第13.09(1)條作出。

本公司之董事會（「董事會」）謹此通知本公司各股東（「股東」）及本公司潛在投資者，基於目前可掌握的資料，本集團於截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虧損相比於二零一零年同期預期將會出現重大上升。董事會認為本集團的虧損預期上升主要是由於數個因素如 1) 和協海峽信用擔保有限公司（“和協海峽”）之營運虧損； 2) 由於收購和協海峽所產生的額外利息支出；及 3) 信用擔保業務之可能商譽減值虧損。然而，減少之可換股債券之名義利息支出預期只能抵銷部份上述虧損。

請注意本公佈所載資料乃根據董事會的初步評估，該評估是參考目前可掌握的資料。該資料未經本公司核數師審核或審閱，本集團之實際業績有可能與本公告中所披露之內容出現差別。股東與投資者應小心細閱本公司截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業績公佈，該公佈預計於二零一二年三月下旬刊發。

本公司股東及潛在投資者於買賣本公司股份時務請審慎行事。

本公佈乃承董事會之命而作出，各董事願就本公佈所載資料的準確性共同及個別承擔責任。

承董事會命
十友控股有限公司
執行董事
黃世明

香港，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日

於本公佈日期，董事會成員包括三名執行董事，分別為安宇新先生、黃世明先生及孫培瑩女士；一名非執行董事，高明東先生；及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分別為陳卓明先生、張華強先生及艾秉禮先生。

* 僅供識別